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上午10:00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迎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现场加通讯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度任职于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洪玫女士、杨金观先生、李建伟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总经理刘昌平先生所做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0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总资产为 2,098,304,662.08 元，较 2019 年上升 6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04,330,598.24 元，较

2019 年上升 75.15%;

实现营业收入1,555,160,536.99元,较2019年上升40.80%;

实现营业利润 211,024,124.57 元,较 2019 年上升 380.60%;

利润总额 212,987,918.40 元,较 2019 年上升 37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92,103.81 元,较 2019 年上升 177.8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预计2021年度营业收入22亿元,净利润1.5亿元。预计2021年度笔智能交互业务、文本大数据与服务业务、AI终端业务、人脸及生物特征识别业务相比2020年有较大增长,收入及毛利增长需要加大人员及市场投入,同时积极做好预算管理,控制费用增长水平。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

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89,248,293.4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992,103.81元。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2020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对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公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对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同时，与会董事认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中公司对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的自查工作。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等相关公告。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在工作中能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拟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2021 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其全年工作量协商确定。

对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

布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依据公司规模、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向董事共 9 人支付了 2020 年度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为 249.71 万元。发放标准遵照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执行，同时兼任公司职务的 3 名董事的薪酬，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标准，按其所在岗位的岗位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确定。

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或津贴）明细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依据现行的薪酬标准，按所在岗位的岗位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的规定，向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支付了 2020 年度薪酬（不含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并兼任董事的高管），合计金额为 657.08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明细详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陈俊峰等合计 9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条件，原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达成，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可以行权。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 116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

量为78.495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